



# 两年感情 我却像他的地下情人

**印象：**薇扎着马尾，素着一张白净的脸，上面的几粒雀斑显得调皮可爱。她一坐下来，感觉身边就有安静温柔的气息。笔者看到她的嘴唇很干裂，赶紧给她倒了一杯水。她站起来接过水说：谢谢，我还在发烧，刚刚去医院打完针，觉得自己太辛苦太委屈了……

天气多变，我不争气地发烧了。上班的时候，我在QQ上告诉峰，他居然就回了一个字：哦。然后就再没有下文了。他的QQ上显示的是“QQ游戏中”。也许是发烧让我头晕，我随便找了几份文件拿在手里装样子直冲进他的办公室。我反手关门的声音估计很大，终于让他从QQ游戏中醒来，然后吃惊地瞪着我。难道他不知道我为什么发火吗？其实巨大的门响也让我清醒了，这毕竟是办公室。所以当峰问我：干什么？我赶快回答：找你批假去看病。他说：哦，那你赶快去吧。就这样，我一肚子火发不了，收拾了东西就去了医院。

医生说扁桃体化脓了，很严重，先打三天吊针。结果做完皮试，医生说我不能打那种消炎针，要换一种药，于是我楼上楼下就这么跑了几遍。坐在那里挂针的时候，我觉得我的鼻塞更严重了，脑子里晕乎乎的。而这几个小时，峰居然一直没有给我打电话发短信，连最简单的一句问候都没有。

等我晚上回到家，峰继续在电脑前玩游戏。看到我就说：我打包了饭菜回来，你吃一点吧。外面的饭菜油厚，味精味道很重，我在生病，根本就吃不下去。坐在桌子边，我的眼泪再也忍不住了。峰看我哭，倒是丢下了电脑，陪我坐在桌边。他点烟，我就咳嗽，他赶忙把烟掐了，还是那么看着我。我不是不想骂他，把自己的委屈都倒出来。可是我试过了，有什么用呢？他还是老样子，玩起来根本无视我的存在。

就像我好朋友说的，薇薇，你有男朋友等于没有男朋友。或者说，你没有男朋友，但多了个需要照顾的小孩。

## 办公室恋情开始 我受宠若惊

说起来，我和峰是典型的办公室恋情。跟他开始，缘于两年前他的一次生病。他大学毕业，靠亲戚的关系进了这家公司。工作很舒服，福利待遇也都不错。刚进公司时就觉得奇怪，那个叫峰的人，感觉年龄和我差不多，还很少来办公室，怎么一下就当了领导，单独占着间房子。后来隐约听公司的人说，峰的父母在上海，有点权力，能拿到一些工程，所以他是否来公司上班都无所谓。

也许是因为这样，峰没有什么架子，办公室的女孩子都喜欢跟他开玩笑，或者敲詐他请客吃饭、卡拉OK。他总是好脾气地答应，有两次他没有时间去，还特意在最后去买单。我胆子小，也不是美女，是不敢和上司开玩笑的。没有想到因为这些，峰反而注意到了我。他追求我的时候，我的感觉只有四个字：受宠若惊。我们一起吃饭，一起散步，他话不多，我也话少。有时我们静静坐着，他会问我：闷不闷？我摇头，他就笑着说，我就喜欢你这点，安静。

峰一直都尊重我，我们一起散步也就拉拉手，直到前年也是三月份他生病。他是经常不来办公室的，一天不来我也不奇怪。发个短信问他：你怎么不来？他说：有事。第二天他继续没有来，我打电话给他问他在哪里？他说在家里。我说在家你不来上班？他也不说话。我觉得他也太不成熟了，不能对未来一点打算都没有，混着日子一辈子靠父母吧。想到这里我生气地挂断了电话。

下午下班，我去他家看看他是不是

在家玩游戏。敲了很长时间的门，峰才开门。他脸色不太好看，看到我第一句话是：你怎么来了。我问他怎么样，他说好像有点发烧。我说，你这个傻瓜，发烧怎么不告诉我。他说，男人嘛，挺挺就过去了。我忙放下包给他煮粥，发现他的厨房里连米都没有。我火速去超市，买米买菜做饭。把粥端给他时，他很感动地搂住了我。说这是第一次生病有人给他煮粥。我听得鼻子一酸，他其实也是个可怜的人。喝完粥他跟我说，要不你搬来和我住吧，我想每天都吃到家常菜。

## 吃惯鲍鱼和燕窝 我对他而言是清粥

和峰同居，我的父母坚决反对。虽然父母都是普通职工，但从小就很宠我的。我妈认为我是高攀不上人家的，峰只是玩玩我。可是我喜欢他，疼惜他。即使和他没有结果，我也愿意赌一把。我从来不知道我有这样的勇气，原因就是有爱了。

刚开始和峰同居，确实是我快乐的日子。峰说办公室恋情不好公开，我也绝对赞成。我怕别人说我看中的是他家的背景，也怕影响了我的工作。每天他先下班，走的时候给我发短信：在停车场等你。我再坐五分钟，然后去停车场飞快奔上他的车。我们一起去逛超市，他居然分不清白菜和生菜，在超市里笨拙得出洋相，惹得我哈哈大笑，他就推着车追着要打我。有一次直到超市工作人员出面，我们才停止了这个幼稚的举动。

我虽然是独生女，但父母长期三班倒，我会做菜，做其他家务也是又快又好。每次看我在家忙碌，峰就会斜倚在门框上带着微笑和欣赏的神情看着我，还不时夸我几句。虽然有时很累，但看到他的笑我就满足了。

这样的日子大概过了三个月。他开始经常跟我说：今天不回来吃饭，有应酬。有时很晚他还没有回来，我给他打电话，大部分时间他的手机都转去了秘书台，有时接了他就敷衍我几句，里面很嘈杂，有时还能听到有娇嗲的女声。我没有找他吵架，因为他会用“逢场作戏”来敷衍我。

有时我想，他是吃惯鲍鱼和燕窝的人，我对他而言就是清粥。不过也有句话说，清粥因为好入口是永远不会腻的。其实只要他对我有这份心，玩玩就玩吧，累了他总会回来就行。

## 一次任性 差点导致我们分手

虽然说我很想忍，但毕竟我是年轻的女孩子，有时忍不住想试验一下自己在男朋友心目中有多重要。我只试了一次，谁知道差点导致我们分手。

那是去年雪灾的时候，有一天晚上，我的高中同学失恋，打电话让我陪她解闷。虽然下了很大的雪，但一下班我还是赶去了。同学喝了很多酒，有点醉。我们打不到车，冷得在路边直哆嗦。我给峰打了个电话。他说，你们那么远，我赶过去时你们也打到车了。我说：外面冷，我们找个肯德基坐着，等你来。说完以后，我狠狠撂下一句话：我等你来为止。

大概过了一个小时，峰来了，脸色不大好。幸好同学醉醺醺地看不出来，否则我的脸都被丢光了。一路我们都沉



默，把同学送到家后，我忍不住问：我算你女朋友吗？叫你做一点小事都做不到。他说：这是小事，你为什么打不到出租，因为连出租都不敢跑。你知道开车多难吗？结果他话音没有落，车轮就侧滑了一下，控制不住，居然撞到了路边的广告灯箱。当时吓得我出了一身冷汗。幸好路边没有人，幸好车没有坏还能开，否则后果真真的不堪设想。

这次争吵之后，我和峰陷入了冷战。我甚至每天坐公共汽车上班，为此我要早起一个小时，可我就是不主动求和。直到情人节那天，峰给我买了礼物，我们才恢复“邦交”。

## 丑媳妇难见人 我在宾馆躲了一个月

峰每年都会回上海家里一段时间，陪陪父母，联络一下业务，休息休息。去年秋天他要回上海，我舍不得他，说想和他一起去。他说：可以呀。这是他第一次为我滥用职权，我挺开心的。

可到了上海，我就高兴不起来了。他在路上就说：我爸妈还不知道你呢，你跟着我回去不妥。我想他说的也有道理，等他跟父母说了我再登门比较好。于是我住在宾馆里。

一个月时间，峰白天黑夜地和朋友一起玩，根本不理我。我要他陪我逛逛，他居然扔给我五千块钱，要我自己去逛。和他在一起，我特别注意不花他的钱。一个月他给我两千块安排生活，我花的每一笔钱都记账了。他有时陪我逛街，要给我付钱，我都死活不让他付。后

来我干脆不让他陪我逛了。现在我跟他来上海，他居然用钱打发我。我说：你跟朋友出去玩，能不能偶尔也带上我。他说：你去了也玩不到一起去，还不是干坐着。我说：你是不是觉得我带不出去？他皱眉说：女人就喜欢胡思乱想。就这样我在上海住了一个月，没有见他的朋友，也没有见他的亲戚，就像一个地下情人。

从上海回来以后，我们的话似乎越来越少了，他回家了也是玩游戏不理我，情人节也不送我礼物。我累了，而他厌倦了吧。（倾诉人：薇。文中人物均为化名）

## 点评：感情如何软着陆

在讲述过程中，笔者始终能感觉到薇薇的不自信。他们的家庭出身是一部分问题，最关键的还是，她太爱他了。所以她当了他的情人，还肩负起了母亲的责任，但有时又忍不住发一点女儿才能发的脾气。三种角色转换，难怪精神不堪重负。

其实在感情里，忽视和抱怨都不是错误，错的只是你的解决方法而已。每次争吵都是感情的一次风口浪尖，本领高的人能迅速发现风浪，最快地把感情的船驶进安全的港湾来个“软着陆”。本领低的人闷着头往里冲，以为冲过去就是风平浪静，但却陷入漩涡无法自拔。

如何“软着陆”呢？也很简单，保留一点，给自己的心划一块自留地，才能理智地发现风浪及时拐弯儿。

（潘璐）